

神仙江湖

黄晓峰 著

——潜伏在民间信仰中的神仙



作者把许多故事穿成串儿，把故事的意义碾成面儿。
故事是美丽的，意义是隽永的，作者的态度是轻松随意和严肃认真的。
内行不会忽略书中的热闹，外行肯定能看出书中的门道；
巫术、宗教、鬼怪、神仙，沉潜在信仰冰山之下的文化脉络，
就这样在热闹和门道中一一显现。

神江仙

黄晓峰 著

——潜伏在民间信仰中的神仙

陕西出版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神仙江湖:潜伏在民间信仰中的神仙 / 黄晓峰著. —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12
ISBN 978-7-224-10035-8

I. ①神… II. ①黄… III. ①神仙—研究—中国
IV. ①B9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279152号

神仙江湖

——潜伏在民间信仰中的神仙

著 者: 黄晓峰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地 址: 西安北大街147号 邮编: 710003

印 刷: 西安正华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6开 11.25印张 1插页

字 数: 160千字

版 次: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4-10035-8

定 价: 19.80 元

目录



巫术与巫师 / 1

鬼 / 35

神仙的先来后到 / 74

妖精 / 107

狐狸 / 116

地狱 / 129

人与神 / 153



巫术与巫师

一、巫术里面出政权

三十岁以上的人，可能都会有这样的看电影经历：在正片之前往往会放十分钟左右的纪录片，其中既有歌颂社会主义建设伟大成就的，也有介绍火箭、卫星等科普知识的，当然也有揭露封建迷信的宣教片。影片中现代的神汉巫婆们一边嘴里念念有词，一边拿着木剑向黄表纸斩去，黄表纸上立刻出现血色印记，神汉们说这是斩妖，旁白这时会及时地提示我们：这是巫婆神汉们在故弄玄虚，剑上沾有纯碱溶液，碰到黄表纸中的染料姜黄，就会发生化学反应，使黄色立即变成红褐色，看上去就像血一样。于是少年时的我们，不仅掌握了一点化学知识，还会因此鄙视在昏黄灯光下摇头晃脑的巫师们。

事实上，这些作为反面教材的巫婆神汉们，早已失却了他们祖师爷时代的荣光，无论是身份、地位还是技术水平，在现代社会的背景下，早已走到了穷途末路，巫师的黄金时代已经远去了。

无论是东方还是西方，巫师都曾有过辉煌的历史。很多人类学家和历史学家都指出：原始部落时期的首领或酋长们，也是部落中巫师的领袖。





黄帝蚩尤之战

至少在中国，文献记载还多少保留了一些巫术的影子，黄帝、蚩尤、大禹、商汤等古代部落首领，都有从事巫师工作的经历。

先说黄帝。《山海经·大荒北经》记载了著名的黄帝蚩尤之战的过程：蚩尤看着黄帝的统治不顺眼，于是起兵造反，与黄帝的军队在冀州（现在的河北一带）展开大战。书中说到，蚩尤请风伯雨师呼风唤雨，想水淹黄帝军，黄帝派出了天女旱魃，行法术止住了大雨，蚩尤斗法失败，被黄帝杀掉。传说当然有史实的影子，这个战斗过程的核心，其实就是巫师斗法，一个求雨，一个止雨，最后的决胜点就在巫术能力的高低上。当然，因为黄帝后来在中国文化中的崇高地位，这次战役多少带了点正义战胜

邪恶的味道。需要顺便提一下的是，天女旱魃的故事还远没有结束，因为“杀敌三千，自损八百”，旱魃虽然帮助黄帝取得胜利，自己却再也无法回到天上，只能在人间游荡，所到之处，都会造成大旱，赤地千里，因此成为人神共厌的灾星。而且，这位天女的模样也实在对不起观众，且不说什么沉鱼落雁、闭月羞花，连普通人的标准也算不上。按照《神异经》中的说法，这位天女眼睛是长在脑门上的（还有一种说法是秃顶），一天到晚光着身子奔跑，据说人们只要抓到她，把她扔到厕所里淹死，就能消除旱灾。不过，后来的传说有了变化，天女的形象大变，不仅年轻漂亮会法术，还在战斗中与黄帝结下了超过同志式的感情，来了段露水姻缘。这是后话，我们暂不详说。

再说禹。大禹治水是传之不绝的故事，不过禹还有另一项功绩为后世的巫师道士们称颂不已，这就不为大多数人所知了。在早期的记载中，禹

是有点身体残疾的，《荀子·非相》说“禹跳”，这个“跳”就是跛足的意思，拖着一条伤腿的禹把洪水制服了，于是他走路时一瘸一拐的样子被称为“禹步”，后来巫师们说这就是禹作法治水时走的特殊步法，就像武侠小说中“八卦掌”之类的拳法中需要走配套的八卦步法一样。道教后来有部经典《洞神八帝元变经》，专门有个章节介绍了“禹步”，指出其主要功能是召唤神灵，这种步法是“万术之根源，玄机之要旨”，是道教各种法术的祖师爷，像少林寺的入门功夫“太祖长拳”一样。按照这部经典的解释，禹的这套步法，其实不是自创的，而是跟鸟学的。禹在治水的时候，遇到大山、大江、大河，没法测量，就召唤山神、河伯之类的神仙来问个究竟。后来，禹到了南海边，看到有只鸟一边嘴里念念有词地在说咒语，一边走来走去，一套法术下来，竟然能翻动大石头。禹于是模仿鸟儿走动的样子，嘴里也念念有词（只是这咒语怎么学的就不知道了），竟然也很灵验。禹就把这套招式运用到治水工作中，果然是事半功倍。后来的道士们就把这套步法称为禹步。这个说法一方面很巧妙地解决了圣人竟然是残疾人所带来的困惑，另一方面又为道教法术找到了靠山。在现代人看来，这个说法也许是可笑的，但是我们津津乐道的华佗的“五禽戏”，不也是向鸟儿学习的结果吗？

如果说黄帝、禹等人的巫术都是早期一些怪力乱神式的记载，那么商汤求雨的巫术，就被作为信史看待了。商汤登基之后，没过几天舒坦日子，就碰上连续七年大旱，各种求雨方法都用过了，可是老天就是不开眼，于是商汤玩了一招狠的，要把自己放在火上烧烤以求雨（关于烧身求雨的仪式，之后再细说）。汤作为国君，同时也是全国首席巫师，通天的本事比一般的巫师可强多了。不过，烧人祭天不是那么随便的，即便是汤这样的一国之君，也要理发、剪指甲，沐浴更衣，洗剥干净，才好放在木柴堆上。汤还要向上天祷告：“老天爷有什么不高兴的，就拿我出气吧！老百姓们可没什么错。”——正准备点火时，突然天降暴雨，旱灾警报解除，商汤的命也因此保住了。在当时的情境下，烧身求雨并不是什么骇人





罪當朕躬圖

商汤求雨

听闻的事件，我们不能简单地视此
为一次行为艺术。只不过主角商汤
是一国之君、群巫之长，再加上又
有最后一分钟的营救，故事的戏剧
性就愈发凸显了。这个故事后来越
传越真实，细节也越来越丰富，更
关键的是加进了很多道德的因素，
商汤的形象也因为舍身求雨的事迹
而愈发高大。

类似的故事还有不少，这些故
事虽然有太多传奇的色彩，但是都
透露出一个信息，早期的酋长或部
落首领，在运用巫术的水平上也是
出类拔萃的。也就是说，巫师在当
时是属于精英阶层的，他们的地
位、身份和能力在部落中都是最高

的，或者说，当时人认为巫师是具有超能力的人。这在后来的记载中很明
确地提到过。《国语·楚语下》讲到这样一件事，楚昭王问大臣观射父：

“《尚书·周书》中所说的重、黎绝地天通的事是怎么一回事？如果没有
绝地天通，难道老百姓都能随意上天吗？”观射父于是说了这么一段话：

古者民神不杂。民之精爽不携贰者，而又能齐肃衷正，其智能上下比
义，其圣能光远宣朗，其明能光照之，其聪能听彻之，如是则明神降之，
在男曰覡，在女曰巫。

这是解释巫师起源的一个说法。按照观射父的意见，在远古时期人神是
分开居住的，各有各的地盘，大家各自相安无事。有一些人因为天赋异禀，



智商高，在广大群众中有威信，而且有类似千里眼、顺风耳的特异功能，按照现在的解释就是悟性高，这样的人神仙就能看中，于是“明神降之”，就是神灵附体，从而在人神之间沟通信息，这种被附体的精英就被称为巫师。精英成为巫师，对于治理国家是很有效的，因为这样大家可以各司其职，各尽其力，社会也会因此而和谐有序。很显然，我们前面列举的黄帝、大禹、商汤就是属于那种精英级别的巫师，这也就是部落首领们能成为首席巫师的原因。

但是，观射父接着又说了一段话，在这些首席巫师们逐渐年华老去之后，整个社会的道德水平下降，大家都自认为自己是精英分子，于是都玩起了巫术（“家为巫史”），请求神灵附体。而神灵们呢，也不怎么洁身自好，只要有人好酒好肉地祭祀，就频频附体，弄得整个神仙界和人间混乱不堪。当时的国君（也有可能是天帝）颡顓觉得有必要改变这种混乱局面，就发动了一次宗教改革，把人神分开，神仙们住在天上或高山上，而人类则依旧住在地上，不能再随意与神沟通，这就是“绝地天通”。

关于这次绝地天通，在其他古籍中也有记载，只是观射父说得最为详细。不过，这里其实隐藏着一个问题：究竟是先有“家为巫史”还是先有精英巫师。也就是说，究竟是先有巫师再有巫术还是先有巫术再有巫师？这个问题有点像鸡生蛋还是蛋生鸡。

要解决这个问题，首先要明确巫术的定义。虽然不同的研究者对巫术的定义有很大的差别，但是，一般说来，巫术的核心观念是：人类可以通过具体的仪式活动按照自己的意愿控制或改变事物的性质或变化的结果，这些具体的仪式活动我们可以称为巫术。按照人类学家的考察，在原始人看来，按照自己的意愿控制事物简直就是生活常识，招魂、祈祷、占卜乃至耕种、打猎等等活动，无一例外地都会运用到巫术。英国文化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就认为：

初民对于自然与命运，不管是或则利用，或则规避，都能承认自然势

力与超自然势力，两者并用，以期善果。只要由着经验知道某种理性能有效用，他便不会忽略过去。他知道禾稼不能专靠巫术生长，独木舟而不制造适当也难航行水面，战争而无武勇更难攫得胜利。他永远没有单靠巫术的时候，然在另一方面，倒有时候完全不用巫术，即如生火与许多旁的技艺之类。凡有时候必要承认自己底知识技艺不够了，便一定会利用巫术的。

这段话说明，巫术在某种程度上与生活的基本技艺是互补的，两者缺一不可，不仅在实际生活中，而且在思想意识上，巫术都是生存的必需品。

这样看来，巫术的起源其实是建立在当时人们的生活常识的基础之上，精英们不大可能脱离生活常识凭空发明出一套巫术来。也就是说，巫术是先于巫师存在的，只是有些人的巫术水平比较高，效果灵验，再加上本人又是部落首领或首领的亲戚，于是形成一批貌似智商、能力、地位都比其他人高的精英巫师阶层。如果严格点说，巫术其实是广大人民群众创造出来的，和精英们没什么直接的关系。了解了这一点，对于观射父的说法我们就可以作出如下修正：家为巫史其实是最初的状态，然后精英们（或统治者）看着心里不爽，为了把巫术的控制权掌握在自己手中，于是发动了一场宗教改革，把祭祀（巫术）权抓在自己手里，这样才形成巫师与部落首领合一的状态，这也就是《左传》所说的“国之大事，在祀与戎”，把军事权和祭祀权都抓在手里，统治也就稳固了。

二、从黄金时代到蓝领工人

每一种文明都有自己辉煌的黄金时代，甚至很多职业都有自己的黄金时代，就拿新中国成立后来说，工人、解放军、知识分子、个体户、公务员等都曾经“各领风骚三五年”。不过，农民好像从来没有自己的黄金时代（如果农民也算职业的话）。

巫师的黄金时代应该是在商周时期，我们之前说到的黄帝等精英巫师，其实不能算是职业巫师，毕竟他们的本职工作是管理部落或国家，真正作为职业的巫师大概是在商朝出现的。

《礼记》上说“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也就是说，商朝是对祭祀神灵最感兴趣、最热衷的时期。从殷墟发掘出的近十万片甲骨就可以知道，商朝在祭祀占卜上花费了巨大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光王八就不知杀了多少。不过，黄金时代并不意味着巫师们的地位依旧由精英担任，作为一个国家、王朝的君王，商王需要处理的政治事务远超过之前的氏族、部落时期。商王虽然名义上还是巫师领袖，但是具体的工作就很少做了，真正靠巫术吃饭的是另外一批人。而且这些巫师们有了具体的分工，有专门整理巫术档案的“史”，有专门负责祷告的“祝”，有专门负责在龟甲、兽骨上占卜预测的“卜”，还有负责跳舞求雨的“巫”。当时盛行“暴巫”求雨的活动，就是在天旱时把巫师放在烈日下暴晒来感天动地以求得雨水。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烧烤巫师求雨并不能证明巫师地位下降，因为这是求雨巫师的本职工作。我们不能用现在作为常识的生命权来批评那时的草菅人命，况且，在那个时代，人们对生命的定义也未必如我们现在想象的那样明确。巫师在这个世界被烧死，也许恰恰意味着在平行的那个世界里享福呢。

也有一些巫师因为确实出类拔萃，显示出不凡的政治智慧和能力，因此进入国家的决策层。比如巫贤，在商王太戊时，是一人之下



甲骨





万人之上的权臣。当然，这是极个别的情况。总的看起来，巫师其实已经相当职业化了，在甲骨上经常会有负责占卜的巫师的姓名留下来，这也是学者们判断甲骨年代的重要依据。而商王已经成为名誉性的首席巫师，因为在甲骨文里经常可以见到“王占曰”的字样，意思是商王占卜说如何如何。在实际运作中，商王未必是全程参与的，否则，十万片的甲骨一一处理起来，就算他比朱元璋还勤快也做不完。

到了周朝，情况又有了些变化，虽然周朝也很重视祭祀鬼神，但是周公更强调“以德治国”，制定了一系列非常理性、规范的治国方略，《周礼》一书突出地反映了周朝治国的特点。在这部书的安排中，整个国家的事务被分成六块：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冬官。其中春官大宗伯是负责整个国家的宗教事务的。在春官之下又有七个部门，商朝时的卜、祝巫、史分别是这七个部门之一，其首领的爵位都是下大夫，而祝巫之下的司巫及男巫、女巫的爵位（不是贵族的爵位，只是职级的划分）只是中士，已经接近于打杂的了，按照现在的行政级别来对应，我们可以说真正纯粹的巫师最多也就是科级干部而已。

作为公务员的巫师地位很低，基本属于“劳力者”，不过民间巫师在周朝却非常活跃，这当然是因为巫术在民众中还有很大的市场。《左传》中提到不少著名的民间巫师，如卫巫、针巫、梗阳之巫、桑田巫等，他们有的与诸侯关系密切，有的擅长预测占卜，有些巫师预测人的生死寿夭、国家的战争胜败，准确程度甚至达到匪夷所思的地步。

公元前555年，齐灵公派兵攻打鲁国。晋国当时作为周朝的“世界警察”，组织各诸侯国讨伐齐国。晋国的重臣荀偃忧心忡忡，不知出兵胜算如何。有天晚上他做了个梦，梦见自己和晋厉公打官司，当庭败诉，被晋厉公用戈把脑袋砍了下来。过了几天，荀偃在路上碰到了梗阳的巫师皋，于是把梦的内容告诉巫皋，请他给自己的梦做个精神分析。巫皋说：“看来您这次出征是难逃一死。不过如果跟齐国开战，倒是必胜无疑。”荀偃相信巫皋的预测，仍然率军出征。部队到达黄河边时，荀偃做了一个祈祷

仪式，用红丝线拴住两块玉，对黄河祈祷说：“齐国不顾国际准则，悍然入侵鲁国，我们晋国组织联军准备讨伐齐国，如果能够获胜，不使神灵受辱，我宁愿不再活着回国。”然后，他把两块玉沉入黄河。果然，晋国率领一帮同盟军把齐国打得落花流水。第二年，在回师途中，荀偃头上发恶疮，在渡过黄河之后就病死了。而且，荀偃开始时死不瞑目，嘴巴也紧闭着，没法把玉放入他口中，于是大臣们在他遗体前发下重誓，在他死后要继续讨伐齐国，荀偃这才闭目安息。梗阳之巫不仅预测了荀偃这一仗的胜负，而且准确地预测了他的死。而荀偃也对梗阳之巫的预测深信不疑，因此才有了黄河边的誓言。

还有比梗阳之巫更精确的预测。在早些时候的公元前581年，晋景公梦见有个大鬼闯到宫里来追杀自己，还说是奉了天帝的命令。醒来后他请桑田巫预测吉凶，桑田巫说：“您恐怕吃不到今年的新麦子了。”晋景公吓得当场就病倒了，再派人到秦国去请专家来会诊，结果专家说已经病入膏肓，根本没治了。于是只能安心等死。没想到，六月初六这天，新麦子送到宫中。晋景公立刻神清气爽，叫人把麦子煮好，然后把桑田巫抓来杀掉，死前还让他最后再亲眼看看新麦子。杀了人之后，晋景公正准备安心享用宫廷煮麦子，突然肚子痛要方便。也真邪门，他就在方便的时候掉进宫廷厕所里淹死了，还是没吃到新麦子。桑田巫的这次预测虽然付出的是自己的生命，但是水平已经达到近乎妖



的地步了。

巫师虽然有本事，但是地位逐渐下降的趋势是无法避免的。孔子就曾经说：“南人有言曰：‘人而无恒，不可以作巫医。’”意思是说，一个人要是没有恒心，连巫师和医生也做不好。可见孔子是多么鄙视巫师。到了战国时期，巫师更被人瞧不起了。当时对儒家的批评很多，其中有人说商汤和文王曾经分别是桀和纣的臣子，他们推翻前朝，是不忠的表现。荀子站在护教的立场上，大骂这些批评者，说他们不过是信口开河，这些自以为是的家伙都跟残疾的巫师一个德性（“譬之是犹偃巫跛匡大自以为有知也”）。如果仅仅从思想上讲，巫师确实没有什么创意，在思想深刻的圣人和大儒的眼中，巫术对于怪力乱神的热衷，是对儒家基本观念的挑战，因此总是严厉驳斥。

巫术地位的下降当然不仅仅是几位大儒说说就能做到的，更重要的是国家形态的变化。周朝的统治稳定，幅员逐渐扩大，很多事务不是简单地靠几个巫师灵魂附体就能做到的。周公“制礼作乐”也许是传说，但是周朝制定了一套比较规范的管理制度却是事实。在这套制度中，“以德治国”是核心，无论走到哪里，无论在做什么，都有那套合乎礼仪的制度规范着人们的行为。在以德治国的观念中，巫术是没有存在的价值的，因为它太过于神秘，没法用周朝所确立的一套价值体系来判断。

在《左传》中有大量占卜的记录，从运用的广泛性来看，和殷商时并无多大差别。而且除占卜之外，占星术、占梦术、相面术也非常发达。和殷商比较起来，周朝仍然是事鬼敬神的。但是周人并不像殷商人那样对占卜绝对信服。在他们看来，占卜的运用是有条件的。所以人们一方面几乎事事占卜，另一方面又对占卜的结果进行分析，以决定是否按照占卜的结果行动。我们可以举一个例子：

由于晋国内乱，晋惠公夷吾在国外流浪多年，最后在秦穆公的帮助下回国即位。可是，晋惠公回国之后，立刻与秦国翻脸，不但原本答应秦穆公要割让的土地不给，而且在秦国遇到自然灾害时，拒绝向秦国供应粮食



以缓解秦国的灾情。而在晋惠公回国之初遇到旱灾时，秦国还曾资助过晋国。由于晋惠公忘恩负义，秦穆公起兵攻打晋国。也许是秦军多少有点哀兵必胜的气势，所以一连胜了晋国三仗。晋惠公带着残兵败将退入韩地，问手下大臣庆郑说：“秦军眼看就要深入我国内部了，你看怎么办？”庆郑满不在乎地说：“无所谓的，您尽管让他们进来好了，他们也不能怎么样。”晋惠公正为连吃败仗而恼火呢，一听庆郑这副腔调，立刻勃然大怒，怒斥庆郑放肆。惠公再次准备迎敌，按照惯例，他乘坐的主战车上的副手是要靠占卜来确认的，只有候选人占卜的结果吉利，才能作为惠公的副手。巧得很，占卜的结果竟然是庆郑最吉利。惠公正在气头上，于是弃庆郑不用，另外换了一个人做副手，而且选用的战马是郑国进贡的。庆郑对惠公说：“古人作战，一定要选用本国出产的战马，因为这样的马儿熟悉本国的水土，甘心受主人的调教，也熟悉本国的道路。您用异国进贡的战马，很容易出事。”惠公认为庆郑不过是因为没当上副手而胡说八道，根本不听他的。结果秦晋开战，晋军又输得一塌糊涂，晋惠公的马陷在泥地里，半天转不出来，惠公让庆郑赶紧来救自己，没想到庆郑过来把惠公数落一通：“你刚愎自用，不听我的劝谏，还违背占卜的结果，这是自取其辱，我干什么要救你？”说完竟然转身走开了。晋惠公于是被秦军俘虏，成为奇耻大辱，国君的位置后来也被晋文公取代。

这个故事的核心当然是晋惠公因为不按占卜的结果行事，所以吃了败仗。但是败仗并不纯粹是由占卜决定的，庆郑说得很清楚，不用本国的战马，本来就是一件很危险的事。按照《左传》作者的看法，战争结果虽然证明了占卜是有效的，但并不仅仅是神的意志，晋惠公忘恩负义，失道寡助，不尊重战争的客观规律，都是失败的原因。

由此看来，周人虽然还是经常搞些迷信活动，但是和殷商人不同的是，他们问为什么的次数越来越多了。像殷商人那样，不管什么占卜结果都不加怀疑地接受，在周人看来是不可靠的。从这个角度看，巫术和巫师在整个社会中的地位下降也是很自然的事。

西门豹
送河伯
娶妇



西门豹收拾巫师

但这也许并不是巫术本身的错。巫术在当时不过是一门手艺，单纯的巫术就像木匠活一样，是很难从中发掘出什么有补于世的内容的。在当时的生活思维水平下，不可能人人都像孔子、荀子一样思考（即使现在也是如此）。巫术能帮助百姓解决很多实用的生活问题，或者更进一步说，能给他们面对自然的信心。这话说起来也许很荒谬，但是我们当代人有战无不胜的科学技术，还有战无不胜的辩证唯

物主义，古人有什么？他们只有生活的技艺，巫术作为生活技艺的一部分，成为百姓日常生活的一部分是很自然的事。

随着巫术在民间的影响与日俱增，似乎走出了一条自己的求生之道。巫师原本就来自民间，在地位降低之后更是深入群众。西门豹治邺是大家耳熟能详的故事，不知是否有人注意到，西门豹收拾的巫师就是民间之巫。那位七十多岁的老巫婆，竟然能与官府勾结，每年利用为河伯娶媳妇的机会大肆敛财，手下还有巫师十余人，把持了邺城所有的宗教产业。在整个事件中，官方巫师完全没有出现过，也许根本就没有进入公务员序列了。

从西门豹治邺的故事可以看出，民间巫师早已不是简单的个人行为，已经有点儿利用巫术成为有组织的黑社会的倾向。虽然仅靠一件事不能说明整个时代的总体情况，但是巫师的再一次民间化应该是事实了。

从战国后期开始，巫师曾经有过一次转型，迎来过短暂复苏的黄金时代，顾颉刚先生曾这样解释说：

在日益高涨的神仙思想尤其是统治阶层好仙风尚的刺激下，这些原本流落并活跃于下层民间的巫、医之流便纷纷而起，自觉地以神仙说为宗旨，并重新有意地综合巫、医之长，同时又进一步吸取了道家、阴阳家的理论养料，终于形成了一个以长生不死为旗帜的具有较高文化素养与技术专长的有学有术的特殊阶层——神仙方士集团。

顾先生的研究告诉我们，在秦汉时期曾大出风头的方士，很多都是巫师转行的。巫师们在民间大搞迷信，虽然也能弄点小钱补贴家用，但在政治上却没有什么前途。一批有理想的巫师念念不忘远古时代的荣光，力图再为帝王师，重铸帝王师。而运气的是，由于以秦始皇为首的一批先富贵起来的“饱暖思淫欲”者，对于长生不老的向往前所未有地迫切。在战国时期东方的齐国一带，最先兴起求取不死药的风潮。齐国濒临大海，给了人们对于未知世界的无穷想象的空间。蓬莱神话的起源，也是和人们对海上仙山的向往分不开的。这一次追求长生不老的风潮，最大的受益者就是巫师。巫师有通灵、通神的本领，这是当时的人们都认可的。既然能通神，也就有可能从神仙那里得到不死药，或者至少是炼制不死药的秘方。

巫师们先夸说自己如何机缘巧合，得到了不死药，如何健康长寿，再去游说帝王。比起前辈来，这些巫师在知识结构上有了很大的进步，一方面在理论上更加过硬，什么阴阳五行八卦气功之类的学说齐上阵，先把诸侯君王们侃晕乎了再说；另一方面他们也不再局限于小乡镇活动，他们四处云游，一会儿出海，一会儿上山，既开阔了眼界，又广交了朋友。于是在战国中后期，方士集团逐渐形成。一时间，整个东海岸都有方士们出没，齐威王、齐宣王、燕昭王纷纷派遣方士们出海寻找住着仙人的海岛。

秦始皇统一中国后，最热衷的活动之一就是寻找神仙和不死药。“楚

